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19-临054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人网络”)拟向泛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海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杰泰商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毅领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宏鼎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昆明金信同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Alpha Frontier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正在有序推进,尚未最终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有关的各项议案。

标的公司的回购交易是本次重组的重要组成部分,标的公司回购注销股份的资金拟主要来源于外部融资资金提供。2019年8月20日,标的公司已与Credit Suisse Loan Funding LLC(瑞士信贷)、Goldman Sachs Bank USA(高盛美国)、UBS Securities LLC(瑞银证券美国)组成的银行团签下了正式的融资合同,本次回购所需的资金已经足额到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

3.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价将以现金形式支付,资源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公司正在与多家银行就对洽融资事宜,贷款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目前公司已取得上海浦发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意向函》,预计本次重组所涉及的银行借款在本次重组实施前能够足额到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

4. 2019年7月2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为“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9〕第10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书面回复所函问题并作出披露。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前述审计、评估、财务等事项尚未最终完成,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本次《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尽快完成此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待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提交回复文件并对外披露。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

本公司已对本次正式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国家发改委备案及商务主管部分备案的提案,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及相关备案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42

证券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19-053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翔鹭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7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30,192.23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登记有限公司向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0日(T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056,111张,即105,611,8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98%。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2日(T+2日)结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数量(张):1,924,513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92,451,300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数量(张):38,587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858,7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团协议约定,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

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5张由主承销商包销。因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

销数量合计为38,592张,包销金额为3,858,700元,包销比例为1.28%。

2019年8月2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可转债

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

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告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66338151,663381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翔鹭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7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30,192.23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登记有限公司向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0日(T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056,111张,即105,611,8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98%。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

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2日(T+2日)结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

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数量(张):1,924,513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92,451,300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数量(张):38,587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858,7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团协议约定,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

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5张由主承销商包销。因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包销数量合计为38,592张,包销金额为3,858,700元,包销比例为1.28%。

2019年8月2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可转债

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

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告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66338151,663381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翔鹭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7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30,192.23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登记有限公司向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0日(T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056,111张,即105,611,8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98%。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

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2日(T+2日)结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

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数量(张):1,924,513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92,451,300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数量(张):38,587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858,7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团协议约定,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

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5张由主承销商包销。因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包销数量合计为38,592张,包销金额为3,858,700元,包销比例为1.28%。

2019年8月2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可转债

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

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告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

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66338151,663381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37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翔鹭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7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30,192.23万元,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登记有限公司向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0日(T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1,056,111张,即105,611,8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98%。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

购缴款工作已于2019年8月22日(T+2日)结束。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

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